

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100 學年度 碩士班 招生考試 試題紙

系所別：科技法律研究所

組別：不分組

考科代碼：1351

考科：民法

注意事項：

- 1、本科目不得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- 2、請於答案卷上規定之範圍作答，違者該題不予計分。

配分：第壹題(25分)、第貳題(25分)、第參題(25分)、第肆題(25分)
總分：一百分(100分)

第壹題：

甲世居台北縣新莊市，事業有成，育有一子乙，乙滿 18 歲那一年，考上位於高雄市之某大學，因離家遠，所以在高雄市某區向丙租房子。乙與丙簽訂租賃契約，每月租金台幣 20 萬，期限兩年。乙遷入後即開始購買東西，乙到某傢俱行買高級傢俱，價金 50 萬，到某大賣場買日常用品，價金 5 萬，到某代理商買了一台名貴汽車，價金 500 萬。經四個月後，乙因曠課太多被退學，但他並不想游手好閒，與其父甲深談後，甲同意乙於租屋處，做 KTV 生意。於是乙向電器行買了一整組高級 KTV 音響，兩個月後，丙因經濟有困難，乃將租給乙之房屋，賣給丁，丁則因乙經營 KTV 生意，恐出入之客人複雜，要求乙搬離其所購買之房屋。試就乙與相關當事人之民事關係作解析？

第貳題：

甲乃一進口汽車代理商之員工，某日，為該公司所買進之某款汽車做例行試車，由甲駕駛載著到訪之友人乙，在一般道路試車，不料，在行駛中與一小巴士迎面相撞。甲與小巴士司機丙都試圖閃躲對方，結果兩輛車子竟然同時撞倒機車騎士丁，丁送醫不治。丁自小父母雙亡，乃由祖母扶養長大，如今祖母臥病在床，無謀生能力，生活陷入困境。司機丙乃某巴士公司之員工，當天為某國小老師戊帶 10 名學生，至陽明山校外教學，其行程乃由戊向巴士公司承租巴士，結果該車禍中僅有一名學生己傷重不治，在小巴士中之其他人卻毫髮無傷，己之之父母傷心欲絕。甲之傷勢不重，但乙則相當嚴重，其右手骨折，而乙為職業網球選手，可能因此無法上場比賽。甲相當內疚，無意間於新聞媒體中得知，其所駕駛的同款車在美國有因煞車不靈之召回事件發生，於是甲開始回想車禍當時，自己踩煞車，感覺煞車似乎不怎麼靈敏。試就相關當事人之民事侵權責任作解析？

第參題：

請就我國民法之規定，解釋下列名詞之意義並舉例說明之：

- (一) 抵押權 (5分)
- (二) 權利質權(5分)
- (三) 留置權(5分)
- (四) 無主物先占(5分)
- (五) 動產所有權之善意受讓(5分)

第肆題：

甲男乙女結婚多年，生有一女丙，甲乙共同收養丁為養子，不久乙女懷胎尚未生產，甲因流感死亡，扣除遺產稅後有遺產六百萬元，丁因知悉自己非甲乙所親生，於甲生前常常惡言相向，有時更是拳打腳踢，因此甲於生前曾寫信給其律師表示，丁不得繼承其遺產。丙於多年後與戊結婚，有子 C、D，C 與 E 相戀多年，終於在 99 年 9 月 9 日，以傳統儀式結婚，並在某知名飯店，席開 20 桌，宴請親朋好友，但尚未懷孕生子。D 與 F 則已結婚多年並育有子 G 與 H。丙與其二子 C、D 喜歡海釣，某日丙與 C、D 所開之海釣船遇風浪，海釣船翻覆，丙與 C、D 同時落海，被人救起時已無生命跡象，而當時海釣船上只有丙與 C、D，因此無法證明三人死亡之先後。設丙扣除遺產稅後有遺產為 120 萬元，C 扣除遺產稅後有遺產 40 萬元，D 扣除遺產稅後有遺產 90 萬元，試就民法之規定，分析該相關被繼承人之遺產應如何繼承？